附件1

申报材料真实性承诺书

根据《关于印发芜湖市关于支持新能源汽车和智能网联汽车产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芜经信汽车装备〔2023〕36 号）要求，我单位提交了新能源汽车电费补贴政策申报相关材料，并承诺如下：

1、保证我单位填报、提交的材料内容真实、准确、有效。

2、本单位若违反上述承诺，愿意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

申报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 申报单位：（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